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0073100000000		项目名称：	政法信息化建设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2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6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800,000.00
政策依据：	市委政法委联合印发《深圳市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推广及创新应用工作方案》的通知 深政【2021】1号			
测算依据：	购买4名技术人员提供系统操作应用培训、业务需求分析、运营数据统计分析、系统维护和迭代升级等服务，服务总费用约90万元，其中一名区域负责人员约1.81万/月，三名业务负责人约1.62万/月，服务时间为12个月。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维及政法四级网建设，加强对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联合运营维护管理，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提供科技支撑，从而实现完成市政法智能化工作部署的目标。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求填）：	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政法工作效率和质量，实现政法工作的现代化、智能化和信息化，促进政法工作的公正、公开、透明，提高政法工作的智能化水平。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提供科技支撑，从而实现完成市政法智能化工作部署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保障完成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信息化运维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保障验收合格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信息化运维保障工作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化运维保障及时性	12月25日	该指标主要考察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信息化运维保障工作完成及时程度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平台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效果明显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成果的对于保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系统稳定性和安全性，提高信息化工作水平的促进作用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反映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600021	项目名称：	法学会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687,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300,000.00	
政策依据：	1、《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的通知》（福府〔2020〕35号） 2、《深圳市法学会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基层公益普法工作的通知》 3、深圳市法学会关于转发《关于充分运用〈民主与法制〉积极开展法治宣传的通知》的通知 4、《2023 年度平安深圳建设考评工作评分标准》《深圳市法学会关于转发<关于印发关于推行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的通知》（深法会【2022】1号）、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深财行【2017】75号）《福田区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福政法【2023】1号）			
测算依据：	1、法律顾问一年出具最少 30 份法律意见书，一年 6 万；派遣辅助人员常年坐班执法监督科，一年 14 万，总计 20 万 2、每年至少开展 8-10 场基层公益普法活动，一场 2 万，总计 20 万 3、为法学会会员订阅《民主与法制》杂志，总计 3 万 4、专家出具法律咨询意见补贴、专家参与处置疑难复杂案件、专家合作项目等，总计 20 万 5、结合首席法律专家制度，与专家合作，围绕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社会治理等重点难点问题开展 2 场以上专题研究，出具专家意见建议，总计 10 万 6、需聘请第三方代运营，人力成本参考的社工服务工资标准，项目专员 3 名每人每年成本 16.9 万元，预计 50.7 万；企业公益法律服务项目、志愿者补贴 25 万（企业合规体检、涉外、知产等公益法律服务项目支持及补贴）；实体化平台办公设备尾款 20 万，总计 95.7 万			
年度目标：	组织开展法学研究和交流，促进法学研究成果推广和应用，参与法制宣传和法学教育，开展法律咨询、培训和服务，出版福田法律专业作品等。聘请法律顾问、开展基层公益普法及专题理论研究和调研活动等工作事项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推进各项任务和举措落到实处，以改革创新增强法学会的生机与活力，推动法学会事业取得新进展，以深化改革为契机，切实保持和增强法学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加强建设法治人才队伍，组织开展法学研究工作、法学交流工作、法治实践活动和法律服务活动，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法学法律界、服务人民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公益普法活动场数	2 场	该指标主要考察举办基层公益普法活动的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学研讨会场数	2 场	该指标主要考察举办法学研讨会的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聘请人数	1 名	该指标主要考察聘请法律顾问的人数的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资质达标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法律顾问资质达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学会工作完成及时性	12 月 25 日	反映法学会工作开展完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辖区群众法律意识	明显提高	法学会举办的活动能够有效提升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普法受众满意度	≥95%	公益普法受众的满意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400019		项目名称：	总部基地运营管理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0,992,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264,000.00
政策依据：	2020-2023 年度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运营管理服务采购中标通知书（采购编号：FTCG2020174929）。			
测算依据：	2024 年根据招标文件费用为 290.8 万元。包括完成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受理、财务审核、专家评审、资助项目监测和绩效评估工作。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总部基地运营项目，创新社会组织管理体制的重要探索，融合政府、社会组织、企业、金融机构、媒体等多方资源，形成主体多元、服务完备、资源丰富的公益生态圈，依托综合服务平台为社会组织提供支持性服务，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协同参与社会治理，推动形成多元共治善治“首善治理”格局。根据工作计划，2024 年拟投入 290.8 万元，委托第三方社工机构做好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日常运营管理，并对第三方机构开展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运营管理项目做好评估工作。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填）：	根据工作计划，委托第三方社工机构做好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日常运营管理，并对第三方机构开展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运营管理项目做好评估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管理总部基地的社会组织数量	1 个	反映委托管理总部基地的社会组织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委托管理总部基地业务验收通过率	100%	委托管理总部基地业务验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委托业务完成及时性	12 月 20 日	委托业务完成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规范化运作程度	明显提高	社会组织规范化运作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对总部基地运营管理的满意度	≥90%	社会组织对总部基地运营管理的满意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0300800000		项目名称：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03 专项资金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0,0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6,000,000.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构建和谐社会、建设平安福田为目标，创新推动社会治理现代化，引领社会组织协同参与社会治理，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测算依据：	2024 年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拨付总第十三期资助项目（约 10 个）尾款（455*0.3）万元，总第十四期预计资助项目 25 个，预计拨付项目首期款 763.5 万元，合计 900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根据《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福府办〔2019〕5 号）文件，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2022 年投入 900 万元，开展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第十二期资助项目及第十一期资助项目评估等工作事项。用于支持社会组织实施的基本公共服务、社会公益服务、社区便民服务、创新社会治理和社会组织培育激励等社会建设领域的相关项目。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强化专项资金在社会治理中的辐射引领作用，推动我区社会组织协同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工作，促进我区社会治理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数	20 个	考察扶持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数是否达到目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合格率	≥90%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合格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专项资金项目完成情况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有效提升	考察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对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的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80%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000009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 万元):	18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30, 000. 00
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2023 年深圳市福田区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福直党工委〔2023〕1 号）。			
测算依据:	1. 每月开展一次党员党日活动，制作横幅、租车等费用约 2000/次，一年约 24000 元；2. 定期开展党员学习培训，购买书籍约 6000 元/年。			
年度目标:	保障机关党支部建设，积极开展各类党建活动，提高全委向心力和凝聚力。开展党性教育、党建工作培训、制作党员教育宣传学习手册等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力度, 进一步完善细化学习方案, 提高机关党员切实掌握新知识, 积累新经验增长新本领, 不断增强履职尽责能力, 提高党员素质, 激发党员队伍活力, 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推动党建工作不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5 次	考察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基层党员参与率	100%	反映基层党员参与党建活动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党建活动举办及时性	12 月 25 日	考察党建活动举办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发挥党组织作用	效果明显	考察是否有效发挥党组织作用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该指标主要考察党员满意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200020	项目名称:	维稳工作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级)			(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3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450,000.00
政策依据:	1、福委办字〔2022〕30号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办公室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应急突发事件现场处置工作机制》的通知 2、福平安办〔2022〕3号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平安福田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1+8+1”机制文件》的通知 3、深维综办通字〔2006〕25号 《关于建立全市维稳工作集群网的通知》			
测算依据:	1、举办全区维稳系统干部理论和实战能力培训班1次45万元。 2、将全区上下维稳系统相关工作人员手机号纳入2024年维稳工作集群网45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本年度维稳工作拟投入45万元,用于加强社会管理、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措施,确保社会稳定,减少群体性和恶性案件的发生,促进社会和谐,防范和打击犯罪,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大局稳定。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从根本上预防和处理不稳定群体性事件和突发性事件、涉众金融事件减少不稳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确保辖区国家政治安全、社会大局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维稳工作投入资金量	45万元	考察维护辖区政治安全,社会稳定等投入资金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涉稳事件处理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涉稳事件处理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处置群体性涉稳事件及时性	12月25日	处置群体性涉稳事件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辖区政治安全、社会持续稳定	效果明显	该指标主要考察辖区政治安全、社会持续稳定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满意度	≥95%	该指标考察人民群众对本区社会稳定满意的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300016	项目名称:	购买防邪社工服务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本级)			(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2,47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3,380,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关于引入社工充实加强基层反邪教工作力量的指导意见》及市委常委会精神,给每个街道应配备2名专职反邪教社工,充实基层一线反邪教工作力量			
测算依据:	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购买标准为每人每年16.9万元,购买20名社工费用为16.9万元*20人=338万元,三年总费用为1014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招投标购买反邪教工作社工20个,按市有关标准每人每年经费169000元,20个社工全年经费338万元。按月足额支付20名防范工作社工工资福利等。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填):	充实基层一线反邪教工作力量,加强反邪教队伍建设,为我市反邪教工作创新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反邪教社工人数	20个	反映购买反邪教社工人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工资质达标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社工资质达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反邪教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反邪教工作开展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leq n \leq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一线反邪教工作力量	明显加强	该指标主要考察加强基层一线反邪教工作力量的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使用社工单位满意度	$\geq 95\%$	反映社工使用单位的满意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400018	项目名称:	社会建设专项配套资金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 10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500, 000. 00	
政策依据：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第三方受理机构根据采购编号为GXSZ-20030FTGK的中标结果确定；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第三方监测评估机构由我委自行采购确定。				
测算依据：	2024 年预测经费 80 万，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受理、财务审核、监测评估工作经费合计约为 75 万元，总部基地运营管理项目评估约为 3 万元，其他社会治理相关工作经费约为 2 万元；				
年度目标：	对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的实施进展和绩效产出进行跟进进行绩效评估、对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项目财务预算审核、资助项目专家评审工作、第三方监测评估工作及其他社会治理相关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提升福田区社会组织协同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效能，促进我区社会治理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完成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评估数	30 个	委托完成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评估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评估合规率	≥90%	该指标主要考察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评是否达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要求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评估完成及时性	11 月 30 日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评估完成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申报项目资金节约率	≥10%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申报项目资金节约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福田区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效果明显	促进福田区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300015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 150, 0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50, 000. 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奖励实施细则（试行）》 （福扫黑除恶（2018）12 号）			
测算依据：	根据工作计划，加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发动工作；通过组织扫黑除恶及防邪联络员培训，提高成员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水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奖励：对符合条件的举报人进行奖励。2024 年继续开展扫黑除恶宣传工作（印刷费、宣传活动费等）及举报奖励金发放。			
年度目标：	根据工作计划，加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发动工作；通过组织扫黑除恶及防邪联络员培训，提高成员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水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奖励：对符合条件的举报人进行奖励；按标准制作扫黑除恶工作台账。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制作扫黑除恶宣传资料，开展宣传活动等，营造全民参与扫黑除恶斗争的社会氛围，推动我区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场次	10 场	反映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场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扫黑除恶宣传覆盖率	≥90%	该指标主要考察提高扫黑除恶宣传覆盖面的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举办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及时性	12 月 25 日	举办扫黑除恶宣传活动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群众对扫黑除恶、维护国家安全的使命感与责任感	显著增强	增强群众对扫黑除恶、维护国家安全的使命感与责任感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扫黑除恶工作的满意度	≥90%	反映群众对扫黑除恶工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30070100005000	项目名称：	综治中心工作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 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7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00,000.00	
政策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 2. 省委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办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全省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3. 省委政法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开展“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 4. 关于加强全市街道（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 5. 深圳市福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 6. 福田区街道平安建设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方案			
测算依据：	1、按照“五室一厅”（群众接待厅、监控研判室、矛盾纠纷调处室、网格工作室、社会心理服务室、部门进驻工作室）建设要求，在全区10个街道、92个社区开展街道综治中心（平安建设中心）规范化建设，打造标识统一、流程规范、职责清晰的基层平安中心，构建“1+10+92+N”平安建设体系，30万元； 2、统筹辖区物业小区、金融CBD、商业楼宇、口岸、园区、校区等区域，提供站点建设解决方案，打造各具特色服务的平安建设站点，20万元； 3、强化首问责任、部门联动、协作配合、会商研判、跟踪督办等机制融合联动作用，加强基层平安力量能力培训，综合提高基层综合治理能力，夯实基层基础平台，20万元。 4、及时总结我区平安建设，形成可复制的经验成效，进行区域宣传推广，25万元。 5、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研基层治理难点和堵点，提供平安建设模式创新的意见和建议，2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综治中心建设，实现十个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成，福田街道示范点建设，实现社情民意掌握、风险隐患预警、指挥调度处置、矛盾纠纷调处、综合服务提供五大功能，打造1+10+92+N平安建设网络，实现10个街道，92个社区，平安网点全覆盖，突出以党建引领下的，以街道、公安、物业为红色铁三角的3+X基层治理模式，实现平安联创。矛盾联调、问题联治工作格局。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福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业发展，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加快推进“平安建设中心规范化”建设，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综治业务调研次数	2次	考察调研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综治宣传活动次数	2次	反映开展综治宣传活动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治调研成果验收通过率	≥90%	考察综治调研成果一次验收通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综治中心业务完成时间	12月25日	考察工作完成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反映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85%	反映矛盾纠纷调解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平安建设工作的满意度	≥90%	考察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300011		项目名称：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25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500,000.00	
政策依据：	1、省委政法委员会关于推进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粤政[2017]134号）、市委平安深圳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3年度平安深圳建设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区委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全域治理现代化的若干意见；2、市委平安深圳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3年度平安深圳建设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圳市安全文明小区创建评价标准》、《福田区安全文明小区创建工作方案》；3、《关于做好2023年度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工作的通知》、市委平安深圳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3年度平安深圳建设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2023年全市防范打击邪教破坏和抵御境外基督教渗专项行动方案》				
测算依据：	1.创建安全文明小区：测算总费用60万元。创建数量20个，每个小区3万元。 2.制作一部反邪教宣传视频制作：测算总费用30万元。 3.邪教重点人员稳控安置：测算总费用20万元。目前福田区邪教重点人员共24人，根据当年实际工作情况完成稳控安置工作； 4.综治视联网视频监播终端服务器设备购置：测算总费用约24万元。根据省委政法委《关于推进综治视联网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系统终端设备全国统一定价为高档11.6万元，1台使用，1台备用，预计需23.2万元；参照上一年报价，宽带专线服务费6千元/年； 5.开展辖区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按照往年实际支出，测算总费用10万元； 6.完成“构建福田社会心理服务体系，打造‘幸福城市’韧性社区”课题：支付尾款，测算总费用20万元； 7.开展平安福田建设宣传工作：测算总费用36万元。包括宣传视频制作或媒体宣传报道、开展宣传活动或培训活动等。参照近年视频制作实际支出，预计需18万元；宣传活动5场或培训活动1场，预计每场参与人数50人以上，参照近年宣传活动实际支出，预计需18万元。				
年度目标：	完成2023年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核工作。有效提高辖区群众扫黑除恶工作积极性，增强群众反对邪教、维护国家安全的使命感与责任感，营造群众广泛参与的反邪教舆论氛围和安定团结、欢乐祥和的社会环境。				
长期目标（跨多年的项目需填）：	提升社会治安防控水平，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实现社会局势平稳可控，社会治安逐年向好，社会治安状况的主要警情、案件指标下降。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人次	50人（次）	开展综治业务培训班、精神障碍患	

				者救治救助工作业务培训人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培训参与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举办综治业务培训班及时性	11 月 30 日	举办综治业务培训班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 适用	不 适用	不 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水平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增强	明显提升	该指标考察社会治安水平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增强的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 适用	不 适用	不 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 适用	不 适用	不 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群众满意度	≥95%	反映群众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满意程度和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 适用	不 适用	不 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100002	项目名称：	执法监督工作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7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00,000.00	
政策依据：	《2023 年度平安深圳建设考评具体评分标准》，统筹协调开展执法、司法监督相关工作，督查协调政法各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督查政法各单位的执法情况；协调涉稳重大案件，协调督办区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等工作，负责涉法涉诉问题来访的接待分流引导工作和司法救助工作。			
测算依据：	1、每年需开展 1 次以上执法检查或案件评查，总计 10 万 2、组织专家团队开展专项调研，形成具有参考性价值的意见建议，总计 10 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统筹协调开展执法、司法监督相关工作，督查协调政法各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督查政法各单位的执法情况情况；协调涉稳重大案件，协调督办区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等工作，负责涉法涉诉问题来访的接待分流引导工作和司法救助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开展执法检查及专项调研，发现我区在执法司法中存在的问题及困点，通过统筹协调、推动整改，进一步规范我区政法各单位执法司法工作，提高执法司法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检查或案件评查次数	1 次	执法检查或案件评查的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工作调研完成项目数	1 项	反映开展执法工作调研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执法司法监督、调研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执法司法监督、调研工作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执法检查或案件评查的及时性	12 月 21 日	反映开展执法检查或案件评查工作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leq n \leq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高执法司法规范化程度	明显提高	该指标主要考察支出进度是否达标，支出进度达标率=实际执行率/计划执行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geq 90\%$	政法机关、社会各界对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000006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节日慰问金（科级及以下）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8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45,000.00	
政策依据：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确保落实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应有的薪酬福利待遇。			
测算依据：	本单位科级以下退休干部 15 人，春节、重阳节每人发放慰问金 3000 元，1 年 45000 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本单位 15 名科级及以下退休的春节和重阳节慰问工作，确保 15 名退休干部生活待遇得到保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确保落实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应有的薪酬福利待遇。做好离退休老干部工作，引导老干部为福田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正能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人数	15 人	反映离退休慰问金发放人数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完成准确率	100%	反映慰问金发放完成准确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及时性	10 月 31 日	反映慰问金发放及时性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基本的福利待遇	有效保障	考察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离退休人员基本的福利待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反映离退休人员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000010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795,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00,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区委政法委三定方案，为保障机关正常运作设立该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更新购置办公设备一批，保障本单位日常办公设备的正常使用，促进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测算依据：	2024 年预测经费 16.5 万元。购置多功能一体机 5 台，小计 1.5 万元；国产台式电脑 6 台，小计 3 万元；多功能一体机 5 台，小计 1.5 万元；显示器 10 个，小计 2 万元；笔记本电脑 5 台，小计 4 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更新购置办公设备一批，保障本单位日常办公设备的正常使用，促进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集中采购电器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摄影摄像器材、笔记本电脑、复印机等设备采购，保障本单位日常办公设备的正常使用，提高工作人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促进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反映采购计划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考察采购设备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性	12 月 10 日	反映考察设备采购的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n≤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单位开展各项工作的效果	效果明显	反映保障本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的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反映设备使用人员的满意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编码：	440304220071500100000	项目名称：	政法委机关事务	
申请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 752, 200. 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742, 200. 00	
政策依据：	单位三定文件及政法委年度工作安排			
测算依据：	按照现有保障任务及已发生的转运任务预测 2024 年经费约 75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机构职能履职及相关机关事务等支出，开展法律和福田法治事业宣传反映开展法律和福田法治事业、政法、维稳综治、打击非法营运等相关宣传活动等支出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负责单位人事、财务、后勤管理工作，开展机关内外联系协调，机关文秘、机要等行政事务，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等。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本单位机关运行正常，完善各项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更好的提高我委工作效率及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反映机关日常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达标率	100%	反映机关日常工作达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机关活动、会议等日常事务工作完成及时性	12 月 25 日	反映机关活动、会议等事务工作完成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leq n \leq 100\%$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是否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关工作效率	明显提高	反映机关工作效率提高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5\%$	考察机关工作人员满意情况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